

证券代码：127767.SH

证券简称：PR钱投债

证券代码：1880032.IB
债券

证券简称：18钱投停车

关于召开 2018 年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 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PR 钱投债/18 钱投停车债
持有人：

根据《2018年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于2023年3月13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名称：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 证券代码：127767/1880032.IB

(三) 证券简称：PR 钱投债/18 钱投停车债

(四) 基本情况：发行人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开发行金额

为 49.00 亿元的 2018 年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64%,期限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提前偿还条款,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即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19 日),分别偿付本金的 20%, 20%, 20%, 20%, 20%。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权代理人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名称: 2018年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 召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 债权登记日: 2023年3月10日

(四) 召开时间: 2023年3月13日上午9:30-10:30

(五) 投票表决期间: 2023年3月13日 至 2023年3月15日

(六) 召开地点: 本次会议不设现场会议地点

(七) 召开方式: 线上

本次会议采用邮件表决方式召开

(八) 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 否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 债券持有人应于2023年3月15日17:00前将表决票(参见附件五)以彩色电子扫描件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指定邮箱chenxy@ctsec.com, 电子邮件送达时间以电子邮件到达债权代理人联系人电子邮箱系统的时间为准,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表决票的债券持有人, 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将计为“弃权”。发送电子邮

件后，请持有人将纸质版的材料邮寄给债权代理人联系人。

(九) 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和规则另有规定外，于债权登记日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或者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享有一票表决权，但下列机构或人员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的债券份额除外：（1）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公司（仅同受国家控制的除外）等；（2）本期债券的保证人或者其他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3）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4）其他与拟审议事项存在利益冲突的机构或个人。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开始前，上述机构、个人或者其委托投资的资产管理产品的管理人应当主动向召集人申报关联关系或利益冲突有关情况并回避表决。2、见证律师。3、资信评级机构（如应邀出席）。4、债权代理人和发行人。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变更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时间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次持有人会议的会议通知

同意73.98%，反对0.00%，弃权1.02%

通过

议案2：关于子公司无偿划转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次持有人会议的会议通知

同意73.98%，反对1.02%，弃权0.00%

通过

议案3：关于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继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续期全部企业债券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次持有人会议的会议通知

同意75.00%，反对0.00%，弃权0.00%

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

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其他

无

六、附件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2018年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6日

以下为盖章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 2018 年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之盖章页)



